

证券代码：600210

证券简称：紫江企业

编号：临 2025-029

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以传真和 E-MAIL 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召开第十六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，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沈雯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董事 9 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2、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公司根据最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关于新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以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取消监事会，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的职权，《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应废止，同时对《公司章程》的内容进行修订。公司现任监事的职务将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事项之日起自动终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及制订、修订和废止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31）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3、关于制订、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

本议案包括 27 项子议案，董事会逐项审议、表决了有关制度的制订及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及制订、修订和废止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31）。

本议案中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、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》、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及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其余制度中涉及监事会或监事职责修订的条款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关事项之日起生效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4、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拟于2025年11月26日下午14:00在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2272号虹桥商务大厦5楼A座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，审议如下议案：

- （1）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- （2）关于修订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- （3）关于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- （4）关于废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- （5）关于修订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议案
- （6）关于修订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- （7）关于修订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的议案
- （8）关于制订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32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30 日